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一段108號(尊爵天際大飯店B1紫雲1廳)

【承認事項】

承認案一(董事會提)

案由：11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說明：1、本公司11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並出具審查報告書，其中財務報表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雅慧會計師及楊蕙慈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

2、114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承認案二(董事會提)

案由：114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114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之稅後淨利計新臺幣71,332,359元，擬具盈餘分配表如下表所列。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一一四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90,690,340
加：保留盈餘調整數（退休金精算）	116,843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90,807,183
加：本期稅後淨利	71,332,359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7,144,920)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54,994,622
減：股東紅利—每股現金1元	(29,202,25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25,792,372

註：115年3月22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0,042,250股，扣除庫藏股840,000股為29,202,250股。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李忠義

會計主管：林政潮

【選舉事項】

選舉案一(董事會提)

案由：全面改選董事案，敬請 選舉。

- 說明：1、本公司本屆董事任期至115年5月17日屆滿，依公司法第 195 條規定辦理全面改選新任董事。
- 2、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次應選任董事7人（含獨立董事3人），採候選人提名制，股東於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任期三年，自115年5月20日起至118年5月19日止，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請參閱議事手冊。
- 3、本次改選依本公司「董事選舉程序」為之，請參閱議事手冊。

【討論事項】

討論案一(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敬請 公決。

- 說明：1、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 2、擬請股東會解除本次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 3、新任董事兼任職務情形，請參閱議事手冊。